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and Pharmaceutical and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12)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競拍結果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發出本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之公告，內容為有關可能收購事項。董事會宣佈，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參與競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本集團已獲通知符合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資格，並因此本集團與賣方已於同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本公告是由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之公告(「該公告」)，內容為有關可能收購事項。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競拍結果

如於該公告中披露，競拍為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截止。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建議授權獲得 Outwit 的書面批准授予後，已於同日向武漢光谷聯合產權交易所繳交申請及交易保證金，而該申請已有效並沒有撤回。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在合資格之有意購買人士中以最終價格約人民幣 134,900,000 元定下最高投標價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本集團已獲通知符合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資格，並因此本集團與賣方已於同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遠大醫藥(中國)及股份轉讓協議之進一步資料

除了已由董事會在該公告中公佈之資料外，董事會進一步提供有關遠大醫藥(中國)及股份轉讓協議之資料如下：

遠大醫藥(中國)已由武漢華晟正浩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作出評估。基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評估報告，遠大醫藥(中國)之經評估資產總值為約人民幣 2,048,700,000 元，經評估負債為約人民幣 1,308,800,000 元，經評估資產淨值為人民幣 739,900,000 元，而銷售權益相應之經評估價值為約人民幣 149,900,000 元。

此外，根據競拍結果，競拍之掛牌價約人民幣 134,900,000 元亦將為本集團根據股份轉讓協議由本集團向賣方支付之總代價。如在該公告中披露，交易保證金共人民幣 40,500,000 元將會用作支付部份代價。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武漢光谷聯合產權交易所將會發出產權交易憑證，而賣方應就轉讓銷售權益召開股東會作出決議，其中包括修改章程。賣方亦需促使遠大醫藥(中國)到中國的相關機構辦理必要的遠大醫藥(中國)股權變更登記手續，而買方需協助及與賣方合作進行此事。

如在該公告中披露，本集團承諾在上述轉讓登記完成之日開始三年期內，本集團不會轉移任何銷售權益。

豁免召開股東會議

在該公告中披露後，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授出不用召開股東會議之豁免。因為現時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已能取得，控股股東 Outwit(於本日期持有 1,228,275,094 股股份，代表已發行股份的約 62.60%)已進一步以書面批准可能收購事項，包括(但不限於)股權轉讓協議及其擬進行之交易。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44 條及因為上市規則第 14.40 條之股東批准要求已經符合，Outwit 之股東書面同意已獲接受代替召開股東會以批准可能收購事項、股權轉讓協議及其擬進行之交易，因此本公司不會召開股東會以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擬進行之交易。

於本公告中，為作展示用途，人民幣已按人民幣 0.805 元兌港幣 1 元換算為港幣。該等換算並不代表人民幣金額已或將會用該等兌換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幣。

承董事會命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劉程煒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劉程煒先生、胡鉞先生、邵岩博士及張繼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盧騏先生及裴更博士組成。

* 僅供識別